

##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志昂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一、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**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事项，其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的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等财务会计制度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1月24日